

臨水照花人

——織錦緞夾袍

張愛玲曾經說過這樣的話：再沒有心肝的女人，說起她「去年夏天那件織錦緞夾袍」的時候，也是一往情深的——一句話說到女人骨子裏，再沒有心肝的女人，對穿過的衣裳，也有一份發自內心的依戀——「依」字應該將「人」字旁去掉，改成「衣」，依戀在張愛玲眼中就是衣戀、戀衣。

張愛玲三個字現在多半不是名詞，而是形容詞，形容一種生活品位與時尚。張愛玲的背後是上海灘，是老爺車、藤木椅、青花瓷、織錦緞、紳士懷錶、手搖唱機、周璇的歌，還有昏黃的汽燈、微甜的紅酒——織錦緞是不可或缺的道具之一。看過一張張愛玲的著名照片，她手叉細腰斜視天空，一副目中無人的姿態，上身那件就是織錦緞面料，只是不能稱為袍，而是夾襖。那是一九五四年，她在香港，正打算前往美國——

上海的一個時裝設計師邵艾水為了再現這件織錦緞夾襖實在花盡心思，他唯一的參照物就是這幅照片，照片是黑白的，如何還原成彩色讓他一籌莫展，先是以為淺綠配紫紅，怎麼

看也不協調。最後他在書上發現，張愛玲喜歡大紅、蔥綠、檸檬黃、士林藍——這幾種顏色中最有可能是蔥綠。張愛玲在《更衣記》中描述了十九世紀流行的「雲肩背心」，盤着大雲頭的黑綵寬鑲。邵艾水最終認定，這件衣服就是蔥綠織錦綵加黑綵寬鑲。最後的成衣就蔥綠織錦布料，有如意和壽字圖案——蔥綠的顏色有些暗，正好襯托了這位「臨水照花人」。

織錦綵是絲綢的一種，蠶食桑葉吐出千絲萬縷，千絲萬縷織成香水錦綵，春水一般柔滑，春雨一樣微涼，女人無法不愛。張愛玲在文中頻頻提及：「荀太太一身織錦綵絲棉袍穿在身上，一匝一匝，像盤着條彩鱗大蟒蛇——別人是鵝行鴨步，她就是個鴛鴦——鵝蛋臉紅紅的，像鹹鴨蛋殼裏透出蛋黃的紅影子。」張愛玲說：「……衣服是一種言語，隨身帶着的一種袖珍戲劇。」「……貼身的環境，那就是衣服，我們各人住在各人的衣服裏。」張愛玲非常喜歡旗袍，織錦綵的夾袍是旗袍的一種，她有各式各樣的旗袍：織錦綵的旗袍傳統而華貴；稀紡旗袍，輕盈而嫵媚；鏤金碎花旗袍，華麗而高雅；黑平綬高領無袖旗袍，淒美哀愁不失神秘。她穿旗袍的形象已深深地烙印在中國人的記憶之中，宛若時光的花，永不凋謝。

張愛玲小時最喜歡六月六曬衣裳，說那是一件輝煌而熱鬧的事，人在竹竿與竹竿之間慢慢走過，兩邊是綾羅綢緞的牆壁——應該有一道牆是織錦綵的吧？「那是埋在地底下的古代宮室裏發掘出的甬道。你把額角貼在織金的花繡上。太陽在這裏的時候，將金錢曬得滾燙，然而現在已經冷了。」——張愛玲文字本身也好像一匹織錦綵夾袍，看着花團錦簇、繁華熱鬧，觸手撫摸，卻是一片冰涼。



婉妙複雜的調和

——擬古式齊膝夾襖

張愛玲走紅上海灘時，到處以奇裝炫人。有一次，為《傾城之戀》改編為舞台劇之事，她去見老闆周劍雲，穿的是自己設計的服裝，就是一襲擬古式齊膝夾襖，超級的寬身大袖，水紅綢子，用特別寬的黑緞鑲邊，右襟下有一朵舒卷的雲頭——也許是如意。長袍短套，罩在旗袍外面。《流言》裏附刊的相片之一，就是這種款式。周劍雲是當時明星影片公司三巨頭之一，交際場上見多識廣，那天面對張愛玲，也顯得有些拘謹，大概是張愛玲顯赫的文名和外表，給他留下太深刻的印象。

張愛玲這張着擬古式齊膝夾襖的照片現在到處都可以看到，據說原照背面有她題寫的一行字：有一天我們的文明，不論是昇華還是浮華，都要成為過去。然而現在還是清如水明如鏡的秋天，我應當是快樂的——可以想見，穿擬古式衣裳的張愛玲心裏好比是清如水明如鏡的秋天，是快樂而悅悅的。身在民國時代，她好像對民國服裝並不傾心，更眷戀古人穿衣，說那是「婉妙複雜的調和」，「色澤的調和，中國人新從西洋學到了對照與和諧兩條規矩，



紅綠對照，有一種可喜的刺激性，可是太直率的對照，大紅大綠，就像聖誕樹似的，缺少回味。現代的中國人往往說從前的人不懂配色，古人的對照不是絕對的，而是參差的對照，譬如說，寶藍配蘋果綠，松花色配大紅——我們已經忘記了從前所知道的」。

張愛玲之所以為張愛玲，就在於她肯定不會滿足於空談，她要付諸行動，也只有這樣的女人不管不顧地穿着擬古式齊膝夾襖去見人。胡蘭成的侄女青雲到了八十多歲還記得張愛玲：「她人不漂亮，鞋子是半隻黑半隻黃，喜歡穿古朝衣裳，總歸跟人家兩樣子。」別的作家寫人物衣着，往往粗針大線，只求達意。張愛玲決不肯馬虎，力求細緻準確，有時候讀她的小說，就好像在看服裝秀，每一個太太小姐出場，都帶出一片錦繡——其實她自己一生彷彿都在服裝走秀，弄堂裏的小裁縫顯然不能滿足她，「我們的裁縫是沒有主意的，公眾的幻想往往不謀而合，裁縫只有追隨的份兒。」

也許就為了改變這現狀，她和炎櫻一起謀劃着替人設計時裝，廣告在一家雜誌上刊登出來了：「炎櫻與張愛玲合辦炎櫻時裝設計，大衣、旗袍、背心、襖褲、西式衣裙。電話時間：三八一三五，下午三時至八時。」不知道這念頭是張愛玲一時興起，還是經過周密計劃，找上門的顧客不多，都設計了什麼樣的時裝現在也不得而知。估計一些客戶一聽張愛玲大名就有點望而卻步，誰敢穿着前清老樣子襖褲和一襲擬古式齊膝夾襖走上繁華摩登的霞飛路啊？畢竟張愛玲只有一個，也只能出一個。



有生命的衣裳 ——矮領子布旗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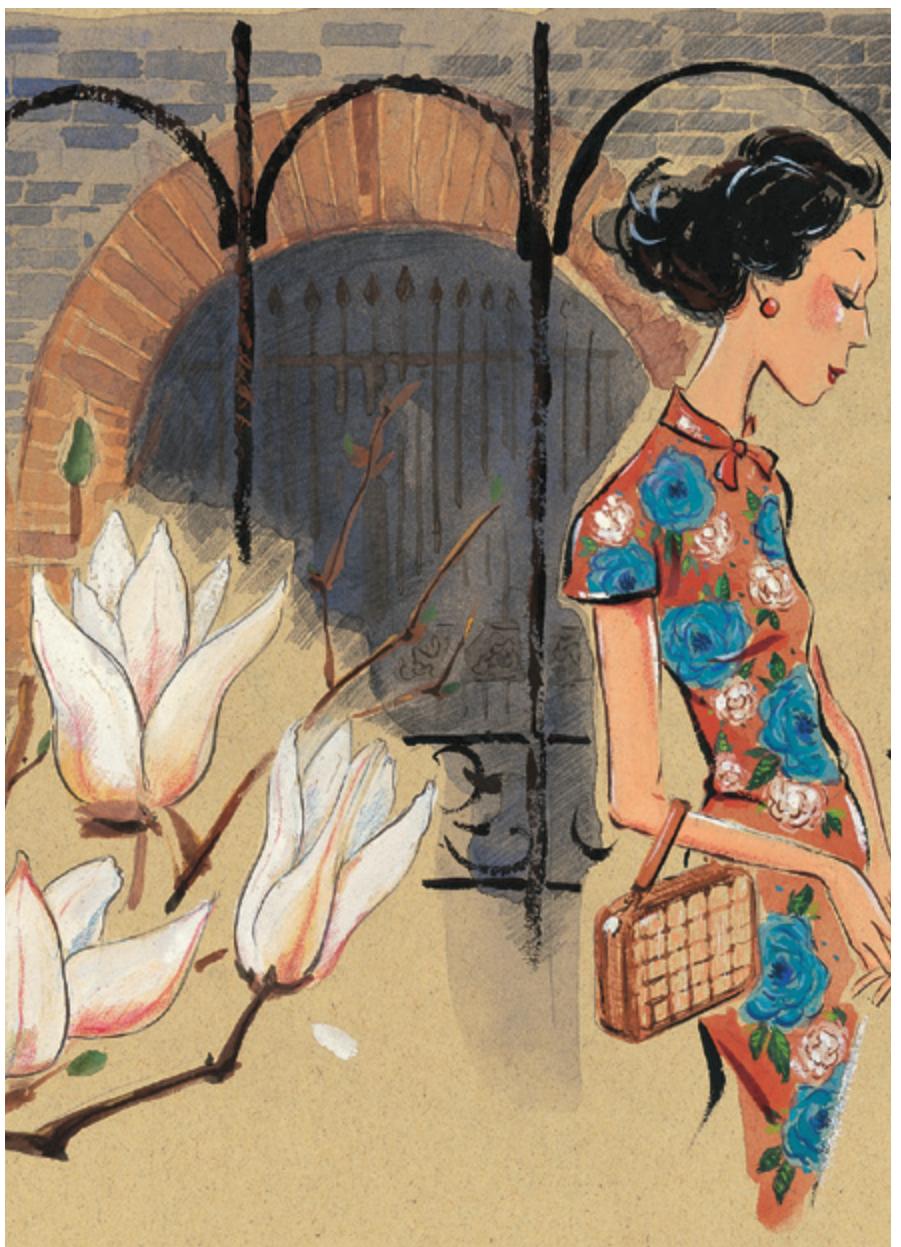
小裁縫的手藝無法滿足張愛玲的服裝癮，她只能親手製作服裝來表達自己的主張——在香港讀書時，她連連得了幾個獎學金，省下點錢，便自選衣料，自己設計。這件衣服她弟弟張子靜曾見過，是一件矮領子布旗袍，大紅底子，上面印着一朵一朵藍的白的大花，穿的時候要像套汗衫一樣鑽進去，兩邊沒有紐扣，領子下還打着一個結，袖子短到肩膀，長度只及膝蓋。張子靜問她是不是香港最新的樣子，張愛玲笑道：我還嫌這樣子不夠特別呢！

張愛玲因為打仗放棄讀書從香港回來，張子靜明顯感覺到她變得很洋氣，標誌之一，就是這件她親手製作的矮領子布旗袍——說到底，在所有服裝中，旗袍還是張愛玲的最愛。小的時候她就癡迷華服，彷彿天生如此——多半還是受家庭和母親的影響，《對照記》裏有她多幀童年照片，每一張都衣着得體精緻，色彩永遠那麼和諧，這背後若沒有一位講情調、有品位的大人，那是不可思議的。記得一張她坐在古銅色篤椅上的照片，麵團似的，微微笑着，一身淡藍色的薄綢連衣裙，領口和袖口都一色純白，白襪黑鞋，臉上有腮紅，像電影裏

小童星似的。後來她飛快地長大，衣服更多了，因此總是嫌日子過得太快了：突然又長高了一大截子，新做的外套不能穿。蔥綠織錦的，一次也沒上身，已經不能穿了，以後一想到那件衣服她就很傷心，認為是終身的遺憾。在張愛玲眼裏，衣裳是有生命的，曾和自己肉體相連、肌膚相親，貼心貼肺，是另一個自己，情如姐妹——

她最愛的只能是旗袍，古典又現代，時尚又保守——在滿清的時候，旗袍主要用於宮廷，皇太后、皇后用明黃色朝袍，貴妃、妃用金黃色，到嬪就只能穿秋香色。領托、袖口、側襯、下襯的鑲滾花邊道數有「十八鑲」之稱，發展到極致的，可以連旗袍本來的面目都看不出——袖口內綴接可以拆換的華麗袖頭，袖頭還要鑲滾繁多的花邊，乍看上去似乎穿了好幾件考究的衣服。總之就是不擇手段把面子撐足，而人體曲線則全然不管不顧。張愛玲說：「在滿清三百年的統治下，女人竟沒什麼時裝可言！一代又一代的人穿着同樣的衣服而不覺得厭煩——削肩、細腰、平胸，薄而小的標準美女在這一層層衣衫的重壓下失蹤。」——失蹤的美女在張愛玲時代又找回來了，從政治層面到衣服層面，中國都發生了徹底的轉變，旗袍褪去了服裝制度的假皮，鑲滾簡單了，色澤也淡雅起來。剛擺脫封建的中國女性，在沉睡了三百年以後猛然清醒過來，細腰曼妙、曲線玲瓏，一如風吹依依楊柳、雨濕灼灼桃花——於是我們看到，張愛玲、阮玲玉們身着旗袍蝴蝶般翩翩淡入老上海浮華風情。

張愛玲有很多旗袍，購買的、自製的，高領子的、矮領子的，緊身的、直筒的——她名字中間有一個愛字，其實也可以這樣說：張愛玲的愛就是對文字的愛，對旗袍的愛。



生命的底色

——孔雀藍鑲金線上衣

在張愛玲遺物中，有一件孔雀藍鑲金線上衣——張愛玲很多生活用品都是以藍色調為主，諸如艷藍、青藍、藍綠、水手藍、橘子藍等。張愛玲研究者周芬伶認為：這件孔雀藍鑲金線上衣是張愛玲的最愛——這說法我不大認同，像張愛玲這樣的戀衣狂，選購的每一件衣服都應該是她的最愛。

「那是仲夏的晚上，瑩澈的天，沒有星，也沒有月亮，小寒穿着孔雀藍襯衫與白褲子，孔雀藍的襯衫消失在孔雀藍的夜裏，隱約中只看見她的沒有血色的玲瓏的臉，底下什麼也沒有，就接着兩條白色的長腿。」張愛玲這樣寫她筆下人物小寒。小寒只有二十歲，選擇孔雀藍襯衣與白褲子，似乎清純的色彩比較，分明有了女人的妖嬈與決然的氣勢。她的穿着孔雀藍的身子融進夜色裏，給予神秘的視覺想像：這個坐在欄杆上的美麗女孩無疑會有離奇的故事帶給我們。

服裝的最高境界其實不再是服裝，而是服裝後面依附的那個靈魂，張愛玲深諳此道，同齡的女子，比如性格、家境、涵養等等不同，都可以從服裝中體現出來。張愛玲一向喜歡奇



裝炫人，那是她生命的需要，是她靈魂的需要，平凡的肉體住在一件平庸黯淡的衣服裏，她無法忍受。傅雷曾委婉地批評張愛玲，最後有一句：傳奇在中國都沒有好下場，但願這件事永遠不要牽扯到張愛玲女士身上——已經點到她的名了，還說不要牽扯到她。張愛玲肯定大為震怒，她立馬出書回擊，書名就叫《傳奇》，書前的題詞為：在傳奇裏尋找普通人，在普通人家裏尋找傳奇——她希望公告天下，希望大家為她舉杯，她用自己的方式廣而告之，她要活出一個傳奇。《傳奇》的封面就是她自己親手設計的，用她最喜歡的藍綠色，給上海的夜空開了一扇小窗戶——「整個一色的孔雀藍，沒有圖案，只印上黑字，不留半點空白，濃稠得使人窒息。」據說張愛玲姑姑也是喜歡這種深重的顏色，張愛玲曾說過這樣的話：遺傳真是不可思議，而我姑姑的長處我則一樣不曾具有，真是氣死人。

孔雀藍是一種迷人的顏色，據說它是以銅為着色劑，同時有綠、藍兩種色調，孔雀開屏為什麼美麗？就是這種瑩瑩的藍綠光斑在閃爍——我看過一件孔雀綠釉青花蓮魚紋盤，明成化景德鎮窯製品，美得驚心動魄。張愛玲喜愛這種顏色一點也不偶然，她從小就是個色迷。有一次參加一個聚會，穿着橙黃色綢底上衫，下着一條和《傳奇》封面同色的孔雀藍裙子，頭髮在鬢上捲了一圈，其他便長長地披下來，戴着淡黃色玳瑁邊的眼鏡，搽着口紅，沉靜端莊，一出席舉座皆驚。

其實這種顏色也是中國的古典色，藍中帶綠，強烈而飽滿，是憂鬱與壓抑的聲音，是張愛玲生命的底色。



與別人不一樣的盛裝

| 檸檬黃裸臂晚禮服

張愛玲的奇裝異服是她生前死後人們喜歡議論的話題之一。女作家潘柳黛有一次和蘇青約好到赫德路的公寓去看張愛玲。一進門，潘柳黛驚呆了，張愛玲身穿一件檸檬黃袒胸裸臂的晚禮服，渾身香氣襲人，手鐲項鍊，滿頭珠翠，一身盛妝打扮。潘柳黛一怔，問她是不是要上街，張愛玲說不是，是等朋友到家裏來喝茶。當時蘇青和潘柳黛衣飾隨便，相形之下覺得很窘，怕她有什麼重要的客人要來，互相交換了一下眼色，非常識相地要告辭。誰知張愛玲卻慢條斯理地說：我的朋友已經來了，就是你們倆呀——這時潘柳黛才知道，原來她盛妝打扮正是款待她們，兩個人更加窘迫，好像不懂禮貌的無知者一樣。

四十年代的上海灘，儘管時局動蕩混亂，但它仍是一個車水馬龍、五光十色的大都會，市井百姓仍以衣食住行為主要生活內容。張愛玲經常發表小說的《萬象》雜誌上，曾刊載過一組《婦女時裝吟》詩歌，讀來生動又傳神：雪肌不愛襪來籠，錦革高跟半鏤空。新裝赤足最時趨，雙臂袒露白如銀——此種風尚已等同於萬里之外的歐美，這裏面透露的，是十分複

雜、一言難盡的政治文化氣息。

張愛玲受母親影響，從小就對服裝產生濃厚的興趣，在她的著名散文《更衣記》中，她將中國千百年來的衣着變遷如數家珍般娓娓道來，一直寫到她生活的三四十年代，她很八卦地說：近年來最重要的變化就是袖子的廢除，同時衣領矮了，袍身短了，裝飾性質的鑲滾也全免了，改用盤花紐扣來代替，不久連紐扣也被棄用，改用掀紐。總之，這筆賬完全是減法——所有的點綴品無論有用無用一概剔去，最後保留的，只有一件緊身背心，露出頸項、兩臂與小腿。

張愛玲喜歡盛裝，但是像這種裸着臂穿檸檬黃晚禮服並且滿頭珠翠的盛裝卻極少見，為了迎接朋友來家裏喝茶，卻如此隆重出場，可以想見她對這位朋友的重視。她是一位極守時的人，骨子裏自少便有一種西式生活規範，如果朋友遲到，即便她在家，也不開門，還如此回答：張愛玲小姐現在不會客——蘇青是她一生最重要的密友，不知道張愛玲對她會不會例外？

蘇青和炎櫻可以稱張愛玲的另一雙眼睛，她的審美觀一定要得到二位的確認才能得到自信，想當年上海霞飛路上的霓虹燈，多少次映照過她們的霓裳與鬢影？每一次逛街張愛玲都穿得很特別，她要和別人不一樣——在衣飾上她永遠不能滿足。**對服裝的審美觀很自然地影響了她的人生觀，她的生命、她的愛情，也像她愛穿的那些另類服裝，完全和別人是不一樣的。**



聞得見香氣的顏色 ——桃紅色軟綵旗袍

一九四五年，在老上海華懋飯店，《新中國報社》主辦女作家座談，很多人在事後回憶那天到場的張愛玲，身穿一件「桃紅色軟綵旗袍，外罩古青銅背心，緞子繡花鞋，長髮披肩，眼睛裏的眸子，一如她人一般沉靜」。

旗袍是老上海一道炫目的風景，它原本是旗人男子用來騎馬的服裝，民國以後，上海的女人把它拿來改良，便一紅驚天。張愛玲說：「五族共和之後，全國婦女突然一致採用旗袍，倒不是為了效忠於滿清、提倡復辟運動，而是女子蓄意模仿男子而為。」而張愛玲偏愛桃紅色，在成功事業、美滿愛情雙雙來臨之際，她選擇了桃紅軟綵旗袍，她說過：桃紅的顏色能聞得見香氣——在那面帶桃花的燦爛時刻，她心頭一定香氣瀰漫。

旗袍其實有一種厚重的老於世故的美，最適宜包裹細瘦渾圓體形下，一顆飽受慾念與情調雙重煎熬的心，最經典的顏色是帶有一點點悲劇感的，譬如陰藍、深紫、玫瑰紅、鵝絨黑——前幾年，一部《花樣年華》，又引發了一股春花爛漫般的旗袍熱，影視劇往往就偏



愛張愛玲背後這一段老上海風情，比如《風月》、《搖啊搖，搖到外婆橋》、《胭脂扣》、《紅玫瑰與白玫瑰》、《半生緣》、《海上花》、《長恨歌》、《色·戒》——在這些女明星身上，一樣的旗袍，飄逸出來的風情是不一樣的：張曼玉的上海是長巷深處少女一聲喟然的歎息；鞏俐的上海是十里洋場一片靡麗的華燈與顰影；梅艷芳的上海是一朵黑色的菊花，不知是焦枯了還是正在徐徐綻放；葉玉卿的上海是一團白色的草紙，一截白色的肚皮；周迅的上海是眼中晶瑩的哀傷，照不亮心頭的黑暗；趙薇的上海是莽撞與輕信，華麗與清寒，單純與放蕩——她們身着寶藍或桃紅色旗袍，搖擺着腰肢與媚眼，穿過夢幻的老上海，款款依依淡入人們的記憶深處。

老上海旗袍風情只有到了張愛玲筆下才發了酵，變成了酒，迷醉了一代又一代愛美的人。導演其實並不瞭解張愛玲，關錦鵬的《紅玫瑰與白玫瑰》，華麗的外表潛藏着肉慾，痛苦不堪又無法擺脫。許鞍華的《半生緣》是寫實，李安的《色·戒》是寫意，最得張愛玲精髓的反而是王家衛的《花樣年華》，《花樣年華》據說是在張愛玲住過多年的常德公寓拍的，亂世、快樂而不自信，迷戀於無端、片刻的歡愉，還有精美絕倫的旗袍，和便當盒、雨後的街角一起被蓄意誇張。

晚年張愛玲定居美國後，在很多場合仍是一身旗袍打扮，不過已不及當年那般驚世駭俗。據說，她死前最後一件衣裳是一件磨破了衣領的赫紅色旗袍，像極了她曾經絢爛一時而後卻平淡寂寞的一生。

